

DB22

吉 林 省 地 方 标 准

DB22/T 3267—2021

畜牧强制免疫副反应处置规程

Code of disposal for side reaction occurred during compulsory animal vaccination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1 - 09 - 06 发布

2021 - 09 - 30 实施

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

发 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吉林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伟、刘冬冬、吴丹、张夏平、王晋、于钦磊、孙亮、姜秋杰、王铁发、金美花、杨贵彪、李春辉、周晓蔓、董军。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畜牧强制免疫副反应处置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确立了牲畜强制免疫副反应处置程序，规定了判定人员要求和处置阶段操作的指示。本文件适用于牲畜强制免疫副反应的处置。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8635—2002 动物防疫 基本术语

DB22/T 2158 病死动物尸体安全处理技术规范

DB22/T 2783 兽用疫苗的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强制免疫 *compulsory vaccination*

以行政乃至法律手段执行的免疫接种。

[来源：GB/T 18635—2002，4.2.10]

3.2

免疫副反应 *side reaction of vaccination*

疫苗接种到动物体内所产生的与免疫作用无关的不良反应。按照严重程度分为：一般副反应、严重副反应和副反应死亡。

4 判定人员

4.1 专业技术人员 2 人及以上。

4.2 一般免疫副反应和严重免疫副反应，应由畜主、防疫人员和县级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专业技术人员现场进行判定。

4.3 免疫副反应死亡，应由畜主、防疫人员、市县两级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专业技术人员和生物制品生产企业代表现场进行判定。

5 流程图

牲畜强制免疫副反应处置流程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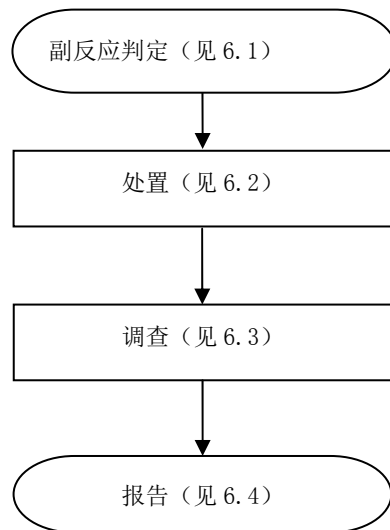


图1 牲畜强制免疫副反应处置流程图

6 处置流程

6.1 副反应判定

- 6.1.1 疫苗注射 24 h 内，牲畜出现的注射部位肿胀、注射一侧的肢体跛行、体温升高、呼吸加快、减食或短暂停食、泌乳量减少等症状判定为一般免疫副反应。
- 6.1.2 疫苗注射 24 h 内，牲畜出现站立不安、卧地不起、呼吸困难、可视黏膜充血或水肿、肌肉震颤、口角出现白沫、倒地抽搐、鼻腔出血、瘤胃胀气等症状判定为严重免疫副反应。
- 6.1.3 疫苗注射后 24 h 内，未经救治或经救治无效而死亡的，判定为免疫副反应死亡。

6.2 处置

6.2.1 一般免疫副反应处置

一般副反应通常不会造成生理功能障碍，持续一天可自行消退，不需要处理，必要时供给电解质多维自由饮水，缓解反应症状。

6.2.2 严重免疫副反应处置

严重副反应，可以皮下注射盐酸肾上腺素、盐酸异丙嗪、地塞米松磷酸钠等。

6.2.3 免疫副反应死亡处置

与生物制品生产企业协商补偿或解剖鉴定后，尸体按照 DB22/T 2158 规定执行。

6.3 调查

发生免疫副反应调查时，应填写《牲畜强制免疫副反应情况调查表》，参见表A.1

6.4 报告

6.4.1 内容

6.4.1.1 发生免疫副反应时，应填写《牲畜强制免疫副反应情况统计表》，参见表 A.2。

6.4.1.2 免疫副反应死亡确定补偿的，应填写《牲畜注射疫苗发生免疫副反应死亡情况确认表》和《牲畜注射疫苗发生免疫副反应死亡动物剖检表》，参见表 A.3、A.4。

6.4.2 时限

6.4.2.1 表 A.2 应于每年春（秋）防结束后 5 个工作日，逐级上报。

6.4.2.2 表 A.3 和表 A.4 应于每年春（秋）防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逐级上报。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牲畜强制免疫副反应情况表

牲畜强制免疫副反应情况调查表填写表 A.1。

表A.1 牲畜强制免疫副反应情况调查表

基本情况	养殖场(户)名称			备注
	地址			
	畜种			
	副反应动物数量			
疫苗情况	疫苗名称			
	注射疫苗时间			
	疫苗获取途径	政府统一采购下拨 ☐	自购 ☐	
	疫苗的接收、保管、运输和保存是否按照 DB22/T 2783 规定执行	是 ☐	否 ☐	
	是否严格按照疫苗使用说明书要求使用	是 ☐	否 ☐	
	否使用过期疫苗	是 ☐	否 ☐	
	是否使用包装破损疫苗	是 ☐	否 ☐	
	是否使用性状异常疫苗	是 ☐	否 ☐	
	疫苗开瓶后是否在规定时间内使用	是 ☐	否 ☐	
家畜情况	接种前的家畜临床健康情况, 是否异常	是 ☐	否 ☐	
	是否处于保定状态	是 ☐	否 ☐	
	是否是孕畜	是 ☐	否 ☐	
	免疫接种前一周内用药情况, 是否使用抗生素等药物(若使用其他药物在备注处填写)	是 ☐	否 ☐	
器械情况	是否对注射器及针头进行消毒	是 ☐	否 ☐	
免疫接种操作	免疫操作是否规范(包括注射剂量、注射部位和注射深度)	是 ☐	否 ☐	
应急准备情况	是否准备了急救药品(如盐酸肾上腺素、盐酸异丙嗪、地塞米松磷酸钠等)	是 ☐	否 ☐	
	现场应急处置是否得当	是 ☐	否 ☐	
畜主(签字): 防疫人员(签字): 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专业技术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牲畜注射疫苗发生过敏反应死亡情况确认表见表 A.3。

表A.3 牲畜注射疫苗发生免疫副反应死亡情况确认表

____市（州）____县（市、区）

畜主姓名		地址			
疫苗名称		畜种		牲畜体重（kg） （注明仔/成/种）	
注射疫苗时间			牲畜死亡 时间		
畜主（签字）：_____ 年 月 日					
疫苗生产企业现场确认	1、 疫苗生产企业负责人签字：_____ 2、 确认记录：_____ 电话确认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县（市、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章）：_____ 年 月 日					
市（州）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章）：_____ 年 月 日					
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章）_____ 年 月 日					
注：1. 一畜一表。 2. 后附牲畜死亡照片两张，为印有具体时间的四寸彩色照片（分别为左侧卧和右侧全身图）。 3. 上报省疫控中心两份（原件），各地区备案。					

牲畜注射疫苗发生过敏反应死亡动物剖检见表 A. 4。

表 A. 4 牲畜注射疫苗发生免疫副反应死亡动物剖检表

____市（州）____县（市、区）

畜主姓名			地址					
死亡动物种类		月龄		体重		疫苗厂家		
使用疫苗名称			剂量			注射部位		批号
免疫时间			发生副反应时间				死亡时间	
副反应症状								
主要剖检变化								
参加剖检人员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剖检单位（章）： 剖检时间： 年 月 日								